

<<欢喜>>

图书基本信息

书名：<<欢喜>>

13位ISBN编号：9787547008232

10位ISBN编号：7547008232

出版时间：2010-4

出版时间：万卷出版公司

作者：冯唐

页数：200

版权说明：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，请支持正版图书。

更多资源请访问：<http://www.tushu007.com>

前言

代序 我写《十八岁给我一个姑娘》的初衷是，在我完全忘记之前，记录我最初接触暴力和色情时的感觉。

但是，当我写到三分之一的时候，我发现，已经写晚了。

尽管我有小时候的八本日记，有二十三岁的时候写的一个两万字的中篇小说，但是，我想那个姑娘的时候，心跳再也到不了每分钟一百二十次，手指再也不微微颤抖。

王朔写《动物凶猛》的时候，也反复在正文里怀疑并否定自己记忆和叙述的真实性，以致息淹雄心，把一个长篇的好素材弄成个中篇，硬生生结了尾巴。

我想到的补救办法是，全篇引入成年后回望少年时代的视角：书中的少年人偷窥当时周围的世界，写书的中年男子二十几年后偷窥书中的少年。

姜文拍《阳光灿烂的日子》，在结尾用了一点点这样的处理：加长凯迪拉克转上建国门立交桥，长大了的混混们喝着人头马XO，看见儿时的傻子骑着棍子走过，傻子对他们的评价依旧：傻逼。

《十八岁给我一个姑娘》初稿完成，我换了工作，换了城市。

原来在北京的房子大，四壁都是书架。

香港的房子比我原来的厕所大点有限，睡了人就不能再放书。

我把所有的书装了四十四个大纸箱，四吨多，堆到大哥家某间十几平米的空房。

“地板禁得住吗？”

“我问。”

“没问题。”

塌了也砸死楼下的。”

“我哥说。”

我大哥赋闲在家，我说，别无聊，你每年打开一个书箱，全部读了。

四十四箱书读完，你就成为了一个幸福的人，一个脱离了低级趣味的人，一个快要告别人世的人。

在书籍装箱的过程中，我找到自己一堆手稿，搞不清楚是过去的情书还是无病呻吟的文字，反正都没兴趣，飞快收拾起来，免得老婆看见生事儿。

有过教训：我一个学计算机的朋友，被老婆发现他大学时代写给其他姑娘的情诗，勒令三天之内写出十首新情诗献给老婆，要比舒婷写得好，诗里还不能有“0”或“1”。

修改《十八岁给我一个姑娘》的时候，我明白，这是我最后一个机会谈论这个主题，忽然想起那些手稿，想找出来看看有哪些素材可以废物利用。

于是，二零零四年三月，在我满三十三周岁之前，我发现了一部我十七岁时写的长篇小说：蓝黑钢笔水写满的三百二十七页浅绿色稿纸，封存在一个巨大的牛皮纸袋子里，竟然是个结构和故事极其完整的长篇小说，不可割断，不可截取，《十八岁给我一个姑娘》几乎一点也用不上。

奇怪的是，十六年之后，我对这本长篇小说的记忆几乎丧失，什么时候写的？

为什么写？

当时的情景如何？

那个女主角叫什么名字？

为什么全部忘记了？

我无法回答，甚至那些蓝黑钢笔水的字迹和我现在的字体都有了本质的差别，要不是小说结尾清晰写着一九八九年九月，要不是手稿沉甸甸攥在我手里，我不敢相信这个东西是我的。

我心虚地举目四望，周围鬼影憧憧，我看见我的真魂从我的脚趾慢慢飘散，离开我的身体，门外一声猫叫。

我托人将手稿带给出版家熊灿，他说找人录入。

他是个有明显窥阴癖倾向的人，在录入之前就偷偷看了手稿。

打来电话：“你丫小的时候，写的小说很有意思。

有种怪怪的味道，说不出来。

”“我打算友情出让给我的小外甥王雨农，让他用这本书和他七岁的傲人年纪，灭了韩寒和郭敬明，

<<欢喜>>

灭了王蒙的《青春万岁》。

” “不好。

浪费了。

要你自己用。

简直就是《阳光灿烂的日子》的阴柔纯情版哦。

” “你觉得比《十八岁给我一个姑娘》还好？

” “比《十八岁给我一个姑娘》真实哦，简直就是活化石，恐龙蛋，有标本价值。

你现在和王朔当年一样，记忆都有了变形。

嘿，总之，比《十八岁给我一个姑娘》强。

” “你是说我这之后的十六年白活了，功夫白练了。

日你全家。

” “你的孤本在我手上哦，语言要检点哦。

毁了之后，没有任何人能再写出来哦。

” “北京是个有所有可能的地方，我的手稿少了一页，就找人剁掉你一个指头，少了十页，就剁掉十个指头。

” 择了个吉日，我重新校对了一遍。

我不相信熊灿的判断，我自己的判断是，优点和不足同样明显。

小说语言清新，技巧圆熟，人物和故事完整，比我现在的东西更像传统意义上的小说。

对少年的描写，细腻嚣张，是我在其他地方从来没有见过的，我现在肯定写不出。

但是，思想和情感时常幼稚可笑，如果拿出来，必然被满街的男女流氓所伤害。

我有过多次冲动，想动手修改这篇少年时的作品，按照现在的理解，掩饰不足，彰显优点。

但是每次尝试都以失败告终，稍稍动手就觉得不对劲儿。

思量再三，决定放弃修改，仿佛拿到一块商周古玉，再伤再残，也绝不动碾玉砣子，防止不伦不类。

等到我奠定了在街面上的混混地位或是四十多岁心脏病发作辞世，再拿出来，一定强过王小波的《绿毛水怪》和《黑铁时代》。

随手给这个长篇起了个名字，叫做《欢喜》。

也只有那个年代和年纪，有真正的欢喜。

最后，打电话给大哥，开箱翻书的时候一定留神，要是再发现整本的手稿一定要告诉我。

没准在那四十四个大箱子里，还隐藏着少年时代写成的另外三四个长篇小说。

幸亏这些小说当时没有在街面上流行，否则作者现在就是另外一个忧伤的仲永。

<<欢喜>>

内容概要

《欢喜》是冯唐十七岁作品，青春寻找的故事，结构完整，堪比仲永。

读到最后有种莫名的伤感，觉得青春这回事实在是难以捉摸。

多年后的回忆，似曾相识的瞬间，恍然明白，一切都是稍纵即逝的追寻，也只有那个年代和年纪，才有真正的欢喜。

秋水酷爱读书，他有着普通孩子对社会、人生的好奇，有着成长期少年的乖张、叛逆，以及青春期少年对异性同学的复杂情感。

他给我们描述了一个既熟悉又有种怪怪的味道校园生活。

<<欢喜>>

作者简介

冯唐，男，1971年生于北京。
作家，协和妇科博士，前麦肯锡合伙人。

章节摘录

1合上书，暂且合上硌得眼眶生疼的铅字和惨黄的劣等纸色，我掸了掸耳朵，幻想掸掉挤满耳朵的那些莫名其妙的东西。

习惯地把脸转向左边。

左边是窗子。

窗子下的暖气烧得“滋滋”地响，听谳于校人校事的人透露，这套暖气是用十几个位子换来的，价值十几万。

一个个有关头头脑脑的儿子们的人头，平均能摊上一万多，想当初地主乡绅们给贺龙富有传奇色彩的头颅开的价儿，也不过如此而已。

冬天被紧紧闭合的窗子关在了外边，我也仅能从蒙在窗子下层浓浓的水雾推想，外边一定很冷。这水雾和唐寅画中女士掩面的团扇有相同的功用，不同的只是团扇掩盖了美人淡洗梅妆下微呈的瑕疵，平添了一抹撩人的羞韵，水雾模糊了棺材样遍身死相儿的楼房，食道堵塞似的胀在街上的车辆、行人，宕开一块可供我想象的空间。

暖气的熟力涨过水雾，直透到窗户的中段，被加热的空气像极清的溪水二样，在那里悬着空缓缓地起浮。

窗外的景物透着它涌进眼里，有一股缥缈虚幻的感觉，让我联想到书上说的海市蜃楼。

涌进眼来的，主要是树。

也不知怎的，我一看见它们，尤其是像现在，就有一种亲切的感觉。

仿佛小时候，那帮坏孩子抢走了我扎的风筝，我掩着被扯破的衣服，一个人低着头回家，抬眼看见了哥哥。

又仿佛离开家，第一次在被人们叫做学校的地方，手背后，脚并齐，看完了一天“毛主席”，再次见到了似曾永别了的妈妈。

这时间的树，美在简洁。

郑板桥的诗里说：“去繁就简三秋树，领异标新二月花”，在我看来，深秋的树，枝上、杈上难免吊着几片枯黄的叶子，风一过来，无力地摆几下，让人不免想起“挣扎”、“垂死”、“惨淡”之类不洒脱的词汇来。

而现在，只是疏疏的几枝蹙成爽爽的一束，只是疏疏的几束缀成爽爽的一列，只是疏疏的几列连成爽爽的一小片。

树是淡青的，天是淡青的，勉强能感觉到的极远的山也是淡青的。

在林子的身后再添一层软嫩如蛋黄，红润如女孩子面色，几乎放出一点光线而影响周围色调的，冬天那种圆圆的落日，在天上再疏疏地抹上几片还是那种淡青调子的云，或是再添上一行疏疏的飞鸟，还像是缺了点什么，我取来碳素钢笔，仿着丰子恺的笔法，在幻想“河边”的窗玻璃上勾了个代表自己的蓑衣老者，持一柄三尺的钓杆一十二岁上，学着古人的样子，根据屋子的特点和自身的癖好，我曾给自己起过一个可笑的号——鸽楼寝翁。

.....

<<欢喜>>

编辑推荐

我把月亮戳到天上，天就是我的。
我把脚踩入地里，地就是我的，我把唇压进你的脸庞，你就是我的。

<<欢喜>>

版权说明

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，请支持正版图书。

更多资源请访问:<http://www.tushu007.com>